

後龍溪、烏溪、北港溪、朴子溪及高屏溪等，均已遭受不同程度的污染。其中污染來自工業廢水者，有中港溪等9條；工業廢水及都市污水綜合污染者，有淡水河等5條。若以灌溉區域分，以宜蘭、桃園、石門、新苗、台中、彰化、嘉南及高雄較為嚴重。作物及土壤都受為害，造成：

1. 作物減產。
2. 急性枯萎。
3. 農地廢耕。
4. 土地劣化。
5. 毒物累積。
6. 施肥困難。
7. 水路淤塞，構造物腐蝕。
8. 雜草滋生，排水困難。
9. 耕作環境差，生產成本增高。
10. 環境衛生惡化。

據水利局63~64年調查結果顯示，全省直接間接遭受污染的農田面積達6萬餘公頃，約占灌溉總面積14%，污染水量有120CMS，污染主要來源是工業廢水。

### ◎ 訂定防治規章

政府鑑於事態嚴重，自民國52年起，陸續頒訂水污染防治有關法規及水質標準，諸如：

1. 民國52年，增訂水利法第68條，規定廢水應適當處理後擇地宣洩。

2. 民國63年7月，公布實施水污染防治法。
3. 民國64年6月，公布實施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。
4. 民國64年9月，省政府成立水污染防治所。
5. 民國65年10月，省政府公告工廠、礦場放流水標準。
6. 民國65年8月，省政府通令促進各縣、市政府成立公害防治會報。

雖有上述各項規章，但農田水利會灌溉設施遍布各地，面積遼闊，非現有人力、物力能全面顧及。

### ◎ 試辦監視處理

農田灌溉排水系統，是農田水利會自有的公共設施，不容許他人侵占或擅自宣洩污水影响水質，妨害公共利益。猶如自來水管路輸水系統不允許其它外來物質侵入。

水利會基於維護立場，急需製訂一套管理辦法。因此水利局、水污染防治所、農田水利協進會，共同於民國66年，向農復會（現為行政院農村發展委員會）申請補助，成立專案計畫（灌溉水質污染監視處理試辦計畫），67年開始實施，以期完成一套有效追蹤

新發售

優生牌



樣品附郵20元即寄

連 結 育 苗 盆

育苗之一大革新——

革除使用塑膠袋育苗之一切麻煩，移植栽培容易簡便，根土緊密，減少根部損傷和病害傳染，促進生長，省力、省工、省錢、經濟實用，提高收益。

（適用於：菸草、茄子、番茄及花卉，各種瓜果等經濟作物。）

軟韌性塑膠製品



\* 5cm × 5cm 25穴  
\* 6cm × 6cm 16穴

太魯閣藝品有限公司 榮譽出品

台北市吉林路267號2樓 TEL: (02) 5710722 - 5621293 郵政信箱：台北54-625號 郵政劃撥帳號：118941

徵求全省各地有力經銷商